

改培型防火林带阻隔系统建设规范

（征求意见稿）

起草单位：黑龙江省生态研究所

联系人：刘广菊

电话：13836187315

邮箱：liuguangju1967@163.com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代替DB23/T 1570-2014《改培型防火林带阻隔系统建设规范》，除结构调整和编辑性改动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删除了规范性引用文件“DB23/T 317”、“DB23/T 507”，增加了规范性引用文件“GB 3095”、“GB 15618”、“GB/T 15776”、“GB/T 15781”；

——对3.4“改培型防火林带”重新定义；

——增加了3.5“生物维护法”定义；

——对4“总体要求”进行了修改，对4.2进行重新梳理，删除了原文件的4.3、4.4，本文件增加了4.3、4.4、4.5、4.6、4.7；

——对6.2.3“清理”重新梳理，删除“倒木”2字；

——对6.2.4 c)和d)引用标准进行了修改；

——对7.2.3“清理”重新梳理，删除“倒木”2字；

——增加了7.2.4“生物维护”；

——7.2.5“抚育”增加了a)和b)；

——对7.2.5 c)引用标准进行了修改；

——增加了8“档案管理”。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黑龙江省林业和草原局提出。

本文件由黑龙江省森林防火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黑龙江省生态研究所、黑龙江省森林保护研究所、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林业科学技术推广中心、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西北调查规划院、南京警察学院、中国科技大学、哈尔滨市阿城区料甸林场。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刘广菊、韩丽冬、滑莎、罗玉亮、申昊轩、刘迪、满子源、范忠良、邢伟义、江璟瑜、梁素钰、李云红。

本文件及其所代替文件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2014年首次发布为 DB23/T 1570-2014。

——本次为第一次修订。

改培型防火林带阻隔系统建设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改培型防火林带阻隔系统建设的术语和定义、总体要求、结构指标、建设、维护和档案管理。

本文件适用于改培型防火林带阻隔系统建设。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309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15618 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

GB/T 15776 造林技术规程

GB/T 15781 森林抚育规程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林火阻隔系统

林区内由人工开设或自然形成的、符合防火标准要求的、具有一定宽度、能有效阻隔林火蔓延的带状障碍物的集成体系。按阻隔障碍物的构成，林火阻隔系统由自然阻隔、工程阻隔、生物阻隔、组合阻隔组成。

3.2

生物阻隔带

林区内通过人工措施由生物障碍物组成的林火阻隔带。包括防火林带、防火草带等。

3.3

改培型防火林带阻隔系统

由防火通道、两条防火沟和两条或一条改培型防火林带组成的组合阻隔系统。

3.4

改培型防火林带

在有林地段上，通过清除站杆、灌木、杂草和过量枯落物等易燃物，培育、补植耐火树种等措施形成的防火林带。

3.5

生物维护法

在已建设的改培型防火林带内，根据植物生物学、生态学特性，筛选耐阴、耐寒、含水量高、可燃物载量小的早春或晚秋多年生防火草类、山野菜、中药材等防火植物，利用生态占位原理抑制杂草萌生，实现防火期的绿色覆盖，从而实现防火林带维护目标的方法。

3.6

防火通道

专门或主要用于森林防火阻隔系统和应急扑救森林火灾的林间道路。

3.7

防火沟

用于阻隔地下火的沟。

3.8

林带缺口

在林带中出现两端树冠之间大于等于5 m的无林地带。

4 总体要求

4.1 改培型防火林带阻隔系统建设措施和经营管理活动应有利于增强防火林带的防火功能、环境保护和生态效能。

4.2 应优先选择立地条件良好，优良乡土树种为主，郁闭度大于0.6的林分规划设计改培型防火林带。

4.3 应在郁闭度小于0.8的林带内选择地势平坦、土壤肥沃、排水良好的地段进行防火植物种植，空气质量应符合GB 3095的规定，土壤环境质量应符合GB 15618的规定。

4.4 改培型防火林带建设应与防火通道、防火沟、生土带、防火线、河流、沟壑等自然、工程阻隔相结合，形成封闭的阻隔系统。

4.5 建设任务应结合本地森林抚育工作，应符合GB/T 15776，在森林抚育期完成；维护任务应在森林防火期前完成。

4.6 改培型防火林带应每年定期进行检查维护。

4.7 改培型防火林带应起到有效减缓地表火蔓延的作用。

5 结构指标

5.1 改培型防火林带

改培型防火林带建设宽度为50 m~60 m，容易发生火灾的地区可以加宽至100 m~200 m。

5.2 防火通道

防火通道的宽度应不小于4 m。

5.3 防火沟

防火沟位于防火林道两侧，沟深应达到腐殖质层或泥炭层的底层以下应不小于0.2 m，沟底宽度应不小于0.3 m，沟顶（沟面）宽度应不小于0.5 m。

6 建设

6.1 建设时间

人工或机械等方法清理林带下可燃物，建设施工一般选择5月中旬前或8月中旬以后进行。

6.2 建设措施

6.2.1 修枝

清理林带内乔木枝丫，使人工林和天然成过熟林人工整枝枝下高度为2.0 m~2.5 m，天然中幼龄林人工整枝枝下高为1.5 m~2.0 m。

6.2.2 割灌除草

采取机械割打、人工割打等不同方式，清除林带下灌木、藤条和杂草。割打根茬不得高于地面10 cm。

6.2.3 清理

将林带内灌木、小乔木、枝桠和枯枝落叶等可燃物清出林带，使林带下平均可燃物载量（干重）小于2 t/hm²。

6.2.4 补植

- a) 当防火林带内有林带缺口时进行补植。
- b) 选择目的树种的大苗壮苗进行补植。
- c) 补植方式应按 GB/T 15776 进行，造林成活率达到 90% 以上。
- d) 苗木补植后，应按 GB/T 15781 进行幼苗抚育管理，抚育期一至三年。

7 维护

7.1 维护时间

化学除草剂法、计划火烧法和人工清理法等维护施工时期一般是5月以前，人工清理法、计划火烧法等维护施工时期一般是8月后林带下植被生长旺盛期结束后。

7.2 维护措施

7.2.1 割灌除草

5月之前采用化学除草剂和人工割打等方法,8月以后采用人工割打和计划火烧等方法,清除林带下灌木、藤条和杂草。根茬不得高于地面10 cm。

7.2.2 修枝

针叶林带在前一次修枝后出现两轮死枝时进行,阔叶林带修枝的间隔期为2 a~3 a进行。

7.2.3 清理

定期将林带内灌木、小乔木和枯枝落叶等可燃物清出林带,使林带下可燃物载量(干重)小于3 t/hm²。

7.2.4 生物维护

- a) 郁闭度低于0.8的防火林带内,可种植喜阴的林草、山野菜、中药材等防火植物进行生态占位,抑制杂草萌生,实现防火期绿色覆盖。
- b) 林缘可种植喜阳的林草、山野菜、中药材等防火植物进行生态占位,抑制杂草萌生,实现防火期绿色覆盖。
- c) 草类、山野菜、中药材等防火植物在林带下合理密植,2~3 a达到郁闭免维护状态。
- d) 形成林草、山野菜、中药材复合经营模式防火林带。

7.2.5 抚育

- a) 对补植苗木选择适当季节进行除草松土、施肥、灌溉等管理措施,以便促进树木生长。
- b) 林带补植苗木应进行1~3年抚育管理。
- c) 按GB/T 15781规定进行林带抚育管理。

7.2.6 更新

当林带出现生长衰退,防火功能严重下降,或濒死木超过30%时应及时进行更新。

8 档案管理

8.1 建设档案

应将改培型防火林带建设过程中形成的建设材料,以区段或标段为基本单位逐级建档,长期保存。建成后的改培型防火林带,应标注在扑火指挥地图中。

8.2 经营档案

包括改培型防火林带阻隔系统建设规划、设计文件;建设维护阶段补植、抚育、管护、更新利用的技术资料;各阶段的检查验收材料等,应长期保存。

8.3 财务档案

包括改培型防火林带阻隔系统建设投入与支出,经济效益等,应长期保存。